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CHINA NUCLEAR ENERG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
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恒明珠證券有限公司
ETERNAL PEARL SECURITIES LTD.**

恒明珠證券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條件已達成，而配售事項亦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配售代理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80,000,000股配售股份。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九日就配售事項刊發之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條件已達成，而配售事項亦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80,000,000股配售股份，每股配售股份之配售價為1.01港元。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視情況而定)均為獨立第三方且與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概無關連。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各承配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成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之股權架構

下表載列本公司(i)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及(ii)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之股權架構：

股東	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		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	
	所持股份 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所持股份 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中國核工業建設集團公司 (附註1)	400,000,000	35.30%	400,000,000	30.46%
中核投資有限公司(附註1)	400,000,000	35.30%	400,000,000	30.46%
中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附註1)	400,000,000	35.30%	400,000,000	30.46%
趙旭光(附註2)	84,676,000	7.47%	84,676,000	6.45%
Prosper Alliance Investments Limited(附註2)	60,000,000	5.29%	60,000,000	4.57%
張梅(附註3)	60,000,000	5.29%	60,000,000	4.57%
Grand Honest Limited(附註3)	60,000,000	5.29%	60,000,000	4.57%
承配人	-	-	180,000,000	13.71%
其他公眾股東	588,418,192	51.94%	588,418,192	44.81%
總計	<u>1,133,094,192</u>	<u>100%</u>	<u>1,313,094,192</u>	<u>100%</u>

附註：

1. 中核投資有限公司(「中核投資」)被視為於其全資附屬公司中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中國核工業建設集團公司因持有中核投資之100%權益而被視為於該等40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趙旭光被視為於本公司84,676,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其中60,000,000股股份及24,676,000股股份分別由Prosper Alliance Investments Limited及Rui Tong Investments Limited持有，而Prosper Alliance Investments Limited及Rui Tong Limited均由趙先生全資擁有。
3. Grand Honest Limited由張梅全資擁有，彼被視為於本公司60,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核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艾軼倫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主席及執行董事艾軼倫先生；執行董事簡青女士、鍾志成先生、李金英先生、李鋒先生、聯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白雪飛先生及吳元塵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嘉齡先生、王季民先生、田愛平先生及李大寬先生。